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4-012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被担保方湖北京和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和米业”）的自然人股东何念先生（持股 40.83%）、何平高先生（持股 8.17%）将其所持有京和米业的全部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并以其个人及家庭全部财产承担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为京和米业不超过 5,500 万元的借款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2、提供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京和米业因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5,500 万元、单笔期限为一年期的流动资金借款，并申请由公司为其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湖北京和米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为京和米业额度不超过 5,5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同时授权董事长韦清文先生审批在以上额度之内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本次为京和米业提供上述新增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为其提供担保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京和米业是从事优质稻谷推广种植、收购加工、大米销售的全产业链经营企业，是省级、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和湖北省首家申请并通过“天然富硒米”企业质量标准的企业、全国放心粮油进农村进社区示范工程示范加工企业、全国粮油加工 50 强企业、全国首批优质粮食工程示范企业、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湖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被湖北省政府授予“守合同、重信誉”企业称号，该公司凭借先进的生产工艺、设备和严格的生产过程管理，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有 4 个品种获绿色食品认证；“京和”商标被评为“湖北省著名商标”；京和“巧香”商标大米入选湖北优势商标名录；京和大米荣获“湖北名牌产品”称号，“京和 100 富硒米”连续三年被评为“荆楚好粮油”，获授权使用“荆品名门”区域公共品牌产品、“湖北十大名米”、“中国好粮油”产品；其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湖北京和米业有限公司

2、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2170693047X8

3、注册地址：京山市雁门口镇（107 省道 108 公里处）富硒稻米产业园

4、法定代表人：李文杰

5、注册资本：6,122.449 万元

6、成立日期：2002 年 07 月 15 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农副产品销售，谷物种植，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肥料销售，装卸搬运，粮油仓储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农作物栽培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粮食收购。许可项目：农药批发，食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8、股东及持股情况：京和米业目前有三个股东，其中本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荆门市我家庄园农业有限公司持股 51%，自然人股东何念先生持股 40.83%，自然人股东何平高先生持股 8.17%。

9、京和米业最新的信用状况良好，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4,875.37	35,019.50
负债总额	22,933.75	22,924.8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7,000.00	18,650.00
流动负债总额	21,323.94	21,169.63
净资产	11,941.62	12,094.63
经营情况		
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37,466.68	55,751.54
利润总额	-188.35	11.14
净利润	-153.00	-5.63

注：2022年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总额为拟申请的借款金额，具体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保证期限：保证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 3、担保额度：本次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5,50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京和米业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下属公司的日常经营及长远业务发展。同意由公司为京和米业申请的前述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本次为京和米业提供担保，是根据被担保对象 2024 年经营目标，鉴于上述被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有别于其他一般对外担保。被担保对象经营稳定，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同时京和米业的其他股东何念先生、何平高先生（合计持股 49%），将其所持有京和米业的全部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并以其个人及家庭全部财产承担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为京和米业的上述额度借款向

本公司提供反担保，因此，公司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合计为 127,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1.3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计为 90,143.5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6.4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零；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为零，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均为零。

备查文件：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四日